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114　　公司简称:东睦股份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其中,池田修二董事因境外工作原因,书面委托多田昌弘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

1.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睦股份	600114	宁波东睦、G东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阳	黄永平
电话	0574-87841061	0574-87841061
传真	0574-87831133	0574-87831133
电子信箱	caoyang@pm-china.com	huangyp@pm-china.com

1.6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公司总股本390,765,51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总计分配78,153,103.40元,尚未分配利润(母公司)170,402,147.68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粉末冶金机械零件的生产和销售。粉末冶金机械零件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摩托车、过程机械等产业。

粉末冶金汽车零件主要用于发动机、变速箱、底盘等主要部件中,粉末冶金家电零件则主要用于空调压缩机和冰箱压缩机,粉末冶金摩托车零件主要用于发动机、离合器等部件。

2、公司的经营模式

粉末冶金机械零件主要是根据部件主机方的提供的设计图纸进行订单式生产、配套,粉末冶金机械零件产业的主要产品也是非标准化的零件。因此,公司的经营模式则是根据客户的设计图纸定制粉末冶金零件,抑或根据客户的部件基本功能的设计要求,为其定向设计粉末冶金零件、设计材料配方,并提供定向粉末冶金产品。粉末冶金机械零件的非标性,也决定了粉末冶金零件生产企业必须按客户设计图纸和订单需求进行生产和销售。

3、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机械通用零部件行业的子行业——粉末冶金零件行业。

从全球的粉末冶金机械零件行业来看,汽车工业对粉末冶金零件的需求是最大的市场,也是对粉末冶金零件技术、质量要求最高的市场;在欧洲及日本等工业发达国家,汽车工业对粉末冶金零件的需求占粉末冶金市场的90%,北美的粉末冶金汽车零件占粉末冶金产业市场的80%以上。从中国的粉末冶金机械零件行业来看,粉末冶金零件产业最主要的市场由冰箱压缩机、空调压缩机、摩托车逐渐演变成汽车,这与中国整体经济发展阶段的推进密切相关;目前,粉末冶金汽车零件在中国粉末冶金行业市场的占比已超过55%,家电类产品对粉末冶金零件的需求已逐渐降至18%以下。

另外,中国粉末冶金零件行业还面临两个问题:

①结构性产能过剩。从事低端粉末冶金零件生产的企业众多,低端产品充斥着价格的恶性竞争。

②高端粉末冶金零件市场中外资独资企业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为数不多的本土企业正在逐渐形成其市场影响度,扩大市场份额。

东睦股份作为中国粉末冶金零件行业的龙头企业和本土品牌,在诸种竞争环境中,逐渐确立了其竞争优势,形成了独特的品牌效应,其商业价值和社会价值也得以展现。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调整后	2014年 调整前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2,314,401,136.30	2,091,108,708.32	2,091,108,708.32	10.68	1,705,227,634.00
营业收入	1,368,712,297.34	1,230,665,435.63	1,230,665,435.63	11.22	1,140,196,30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386,061.31	123,371,247.44	123,371,247.44	30.00	73,426,23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448,285.88	112,503,756.39	112,503,756.39	29.28	70,908,62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6,366,492.57	1,381,451,393.30	1,379,876,393.30	10.49	701,098,26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06,087.72	197,467,120.37	197,467,120.37	-6.41	224,202,610.54
期末总股本	390,765,517.00	377,215,517.00	377,215,517.00	3.59	205,5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5	0.35	22.86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4	0.34	23.53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9	10.42	10.42	增加0.67个百分点	10.97

四 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9,774,626.56	348,066,302.25	312,154,088.37	368,717,28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70,353.60	55,875,224.35	29,399,068.65	45,741,41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956,110.36	49,168,284.17	29,152,693.72	42,171,19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35,681.88	49,622,370.26	42,757,627.42	33,790,408.16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2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87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	0	97,770,000	25.02	97,770,000	无		境外法人
宁波金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52,634	35,367,984	9.05	33,963,000	质押	3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471,058	9,808,888	2.51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499,300	9,040,930	2.31	0	无		未知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策略分级10号资产管理计划	8,965,517	8,965,517	2.29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0	7,200,000	1.84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29,104	4,529,104	1.16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455,721	4,455,721	1.14	0	无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52,140	4,452,140	1.14	0	无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92,372	3,592,372	0.92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公司已知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宁波金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以及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宁波金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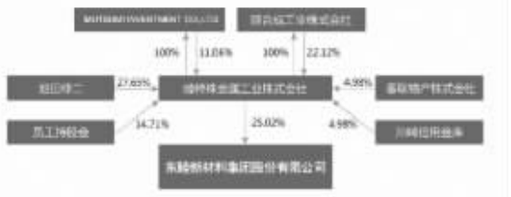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单一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鉴于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在持有睦合成工业株式会社100%股权和持有MUTSUMI INVESTMENT Co., Ltd.100%股权的同时,睦合成工业株式会社和MUTSUMI INVESTMENT Co., Ltd.也分别持有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22.12%和11.06%的股权,存在交叉持股情况,以及池田修二和员工持股会在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所持的股权比例分别为27.65%和14.71%,故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无单一实际控制人。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36,871.23万元,同比增长11.2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34,502.66万元,同比增长11.32%,营业利润18,936.91万元,同比上升35.29%,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16,038.61万元,同比上升30.00%,粉末冶金制品的销量4.18万吨,同比减少0.24%。

报告期内,公司粉末冶金汽车零件销售额同比增长16.65%,粉末冶金制冷压缩机零件销售额同比下降13.94%:通过新产品的不断开发,粉末冶金汽车零件的市场继续稳步增长,也使得公司的粉末冶金零件的产品结构得到了进一步的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粉末冶金零件出口销售额为16,529.81万元,同比增长3.08%,出口占公司粉末冶金零件销售总额的12.29%;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的主要产品为中高端粉末冶金汽车零件。

根据中国机协粉末冶金协会2015年1-9月的统计数据,公司2015年1-9月的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收入占该协会统计的22.2%,粉末冶金制品销量占该协会统计的25.6%,分别领先其他厂家8个百分点和18个百分点以上,继续排名国内粉末冶金行业的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有3项技术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14项技术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另有14项技术申请发明专利,以及3项技术申请实用新型专利。公司被宁波市科技局评为“2015年宁波市专利示范企业”。

随着汽车VVT/VCT用粉末冶金零件,以及变量泵、真空泵粉末冶金零件的逐渐量产,报告期内,汽车VVT/VCT用粉末冶金零件,以及变量泵、真空泵粉末冶金零件等实现销售收入30,306.00万元,同比增长56.34%,继续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为特斯拉等品牌新能源汽车配套的用于前后两个逆变器齿轮箱壳体和前后两个马达终端壳体的粉末冶金嵌件也已经进入批量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浙江省东睦新材料粉末冶金研究院”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组织的2015年省级企业研究院绩效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NBTM牌粉末冶金零件”成功通过浙江省名牌产品复审。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舍弗勒大中华区“最佳交付奖”,公司被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评为“2014—2015年度优秀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被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评为“中国粉末冶金行业重点骨干企业”和“专精特示范企业”。公司两项新产品获得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颁发的“2014年度粉末冶金行业自主创新优秀新产品特等奖”,另有一项新产品获得优秀奖。

6.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68,712,297.34	1,230,665,435.63	11.22
营业成本	927,998,488.49	855,249,316.55	8.51
销售费用	52,812,791.55	45,846,203.07	15.20
管理费用	186,470,734.23	154,985,003.79	20.32
财务费用	12,974,056.62	20,926,562.60	-3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06,087.72	197,467,120.37	-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29,526.00	-279,587,111.2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8,782.29	97,434,105.04	-54.18
研发支出	74,438,766.88	68,299,425.22	8.99

1、收入和成本分析

①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造业	1,345,026,588.33	913,445,528.79	32.09	11.32	8.60	增加1.70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粉末冶金制品	1,215,713,197.13	818,856,461.20	32.64	3.72	0.56	增加2.11个百分点
磁性材料	124,997,644.03	90,436,203.80	27.65	419.83	520.43	减少11.73个百分点
电机产品	4,315,747.17	4,152,863.79	3.77	-64.43	-66.06	增加4.6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销售	1,179,728,530.50	787,434,646.56	33.25	12.58	9.87	增加1.65个百分点
国外销售	165,298,057.80	126,010,882.23	23.77	3.08	1.31	增加1.34个百分点

②)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粉末冶金制品	39,333.64	37,898.07	4,880.66	-6.29	-7.68	41.67
软磁材料	3,848.02	3,930.88	671.53	477.78	386.07	-10.98
小计	43,181.66	41,828.95	5,552.19	1.27	-0.08	32.21

③)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制造行业		913,445,528.79	100.00	841,091,024.74	100.00	8.6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粉末冶金制品		818,856,461.20	89.65	814,277,692.33	96.81	0.56	
软磁材料		90,436,203.80	9.90	14,576,383.17	1.74	520.43	
电机产品		4,152,863.79	0.45	12,236,949.24	1.45	-66.06	

2、费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化原因
销售费用	52,812,791.55	45,846,203.07	15.20	主要系工资费用和销售佣金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86,470,734.23	154,985,003.79	20.32	主要系确认股权激励费用,研发费用和劳动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974,056.62	20,926,562.60	-38.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减少了银行贷款和票据贴现,同时贷款利率下调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36,929.44	3,131,517.84	-82.85	主要系报告期应提取的减值较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8,558,900.64	19,657,074.16	45.29	主要系利润增加所致

3、现金流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06,087.72	197,467,120.37	-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29,526.00	-279,587,111.2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8,782.29	97,434,105.04	-54.18

6.2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1,591,829.88	6.12	110,562,412.74	5.29	28.07	
应收款项	321,633,531.98	13.90	300,674,321.89	14.38	6.97	
存货	204,110,166.83	8.82	205,638,530.84	9.83	-0.74	
投资性房地产	34,207,391.02	1.48	17,560,817.41	0.84	94.79	
长期股权投资	49,999,924.67	2.16	0	0	不适用	
固定资产	944,158,832.35	40.79	899,510,252.29	43.02	4.96	
在建工程	115,064,124.80	4.97	110,409,311.74	5.28	4.22	
短期借款	310,000,000.00	13.39	242,500,000.00	11.60	27.84	
长期借款			56,998,392.33	2.73	-100.00	

6.3 主要控股子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年末总资产	年末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西东睦华晟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制造	4,000	16,329.35	13,309.73	11,628.04	1,639.41
东睦(天津)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制造	8,162.35	14,727.71	7,085.37	12,694.13	1,063.33
长春富奥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制造	2,800	3,916.69	2,327.95	6,599.12	973.25
南京东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制造	6,500	3,537.68	1,647.41	5,971.65	693.60
宁波东睦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2,000	3,463.89	2,730.51	4,652.85	138.53
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	15,000	22,207.58	17,673.63	11,963.64	1,232.34
宁波东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	1,000	1,098.17	1,094.78	-	96.42
广东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	制造	15,000	21,794.27	10,984.94	7,990.21	-839.02
浙江东睦科达磁电有限公司	制造	3,000	19,606.63	8,945.08	12,505.44	744.95

6.4 2015年度预算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预算项目	2015年度实际	2015年度预算	完成情况
营业收入	136,871.23	142,450.00	96.08%
主营业务收入	134,502.66	140,000.00	96.07%
营业成本	92,799.85	95,200.00	97.48%
主营业务成本	91,344.55	93,700.00	97.49%
三项费用	25,225.76	25,800.00	97.77%
利润总额	19,372.53	21,300.00	90.95%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16,038.61	16,000.00	100.24%

本报告期内,尽管公司营业收入完成了预算的96.08%,但是公司销售收入的同比增长,产品结构的进一步优化,成本和费用的有效控制,以及子公司的有效整合和资源的有效配置,使得公司利润总额和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均实现了较高的增长,其中:

①)报告期内,粉末冶金制品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72%;

②)报告期内,粉末冶金汽车零件的销售保持稳定增长,公司的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③)主要生产成本的有效控制和财务费用下降,其中主营业务销售毛利率提高1.70个百分点,达到了32.09%,财务费用同比下降了38.00%。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15年11月4日制定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财会[2015]19号)的通知。

2、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减少以“-”表示)	备注
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6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480,000.00	
减:库存股	1,575,000.00	
其他应付款	27,265,000.00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无。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1、2015年8月20日,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公司所持有的宁波东睦达力电机有限公司全部70%的股权,并于2015年8月办妥工商变更手续。自2015年8月不再将宁波东睦达力电机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2015年10月14日,公司签订《关于东睦〈江门〉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书》,出让公司所持有的东睦〈江门〉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全部60%股权,并于2015年10月办妥工商变更手续。自2015年10月不再将东睦〈江门〉粉末冶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16-032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解锁股票数量:450万股

● 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16年4月26日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议案》,经审核,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三期解锁条件已经满足,第三期解锁数量为45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15%,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4月26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1、2013年1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3年2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并报中国证监会后获确认无异议备案。

2、2013年3月14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本次股权激励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得批准。

3、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3月1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同意授予72名激励对象共计1,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3年3月19日。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授予日起60个月,若达到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四次申请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和48个月后各申请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30%和10%。

4、2014年3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72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一期解锁数量共计3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19%,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3月27日。

5、2015年3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72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于2014年4月30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二期解锁数量为45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19%,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3月27日。

6、2016年4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议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72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三期解锁数量为45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15%;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4月26日。

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1、禁售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授予日起60个月,若达到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四次申请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和48个月后各申请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30%、30%、30%和10%。

截至2016年3月19日,公司授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禁售期已届满。

2、解锁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符合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条件的情况说明如下表所示:

序号	解锁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三年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4)激励对象具有法律法规禁止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	公司业绩条件: (1)锁定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注: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平均值分别为4,774.38万元和4,406.38万元) (2)以2012年度业绩指标为基数,2015年度净利润较2012年度增长率不低于87%;2015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不低于23.50%。(注: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主营业务是指粉末冶金制品)	(1)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38.6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544.83万元;满足解锁条件; (2)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2012年度增长率为330.15%,满足解锁条件;2015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为32.64%,满足解锁条件。
4	个人业绩条件: 激励对象每次申请限制性股票解锁需要满足: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必须达到C级(合格)或以上。	2015年度,7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均达到C级(合格)或以上,满足解锁条件。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三期解锁条件已经满足。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股票解锁情况

1、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一期解锁数量为300万股,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3月27日。尚有合计7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未解锁。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在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251,477,011股增加至377,215,517股,其中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数量已由700万股增加至1,050万股。

2、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二期解锁数量为450万股,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3月27日。尚有合计6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未解锁。

3、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议案》,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达到本期解锁条件后,公司72名激励对象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450万股。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尚有合计150万股限制性股票未解锁。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尚未解锁数量(股)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芦德宝	董事长	700,000	420,000	315,000	30%
2	朱志荣	总经理	700,000	420,000	315,000	30%
3	曹　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00,000	360,000	270,000	30%
4	何灵敏	副总经理	500,000	300,000	225,000	30%
5	史小迪	副总经理	400,000	240,000	180,000	30%
6	黄永平	总经理助理	400,000	240,000	180,000	30%
7	顾　瑾	董事	350,000	210,000	157,500	30%
8	肖亚军	财务总监	300,000	180,000	135,000	3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3,950,000	2,370,000	1,777,500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			6,050,000	3,630,000	2,722,500	30%
合　计			10,000,000	6,000,000	4,500,000	30%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期:2016年4月26日;

2、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15%;

3、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人数:72人;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④)正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550,000	-4,500,000	15,05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71,215,517	+4,500,000	375,715,517
合计	390,765,517	-	390,765,517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的独立意见

1、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的规定,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的不得解锁的情形;

2、经核查,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符合解锁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解锁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对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于上述理由,同意按照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安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已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解锁条件;公司董事会就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事项已取得合法授权;公司就限制性股票进行第三次解锁已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规定。

七、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独立意见

2、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核查意见

3、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第三次解锁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2016-028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72号)核准,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977,01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3.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9,999.9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7,273.6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3月10日划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宁波分行开立的账号为372765964452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2014年3月1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4]47号《验资报告》,对上述资金进行了审验。

截至2015年10月19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已实施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015年10月29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